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预减之专项现场检查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 号文核准，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黄金”、“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12,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57 元，该等股票已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交易。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西部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持续监督的保荐机构，负责对西部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在获悉西部黄金可能存在 2017 年年度业绩较大幅度减少的情况后，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审慎和勤勉尽责的原则，于 2017 年 12 月对公司开展了现场检查工作，其后于 2018 年 2 月再次以电话、访谈等形式落实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后续工作，完成了全部专项现场检查流程，汇总了检查资料。现将本次专项现场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现场检查基本情况**

在本次检查过程中，主要针对西部黄金 2017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深入了解，查阅了西部黄金 2017 年度基本财务数据及相关资料，对公司 2017 年度业绩大幅减少的原因进行了分析。

### **二、现场检查事项**

#### **（一）西部黄金存在业绩预减的情况**

经西部黄金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9,500 万元到 12,000 万元，同比减少 75%到

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1,850 万元到 14,350 万元，同比减少 82%到 100%。

2018 年 1 月 31 日，西部黄金依据相关规定就上述业绩预减事项进行了信息披露。

## **（二）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公司该次业绩预减主要是公司在自然保护区内的 8 宗矿权申请资料已被国土资源部门退回或被责令停产，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 8 宗矿权计提减值后造成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下降。

##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

对于公司业绩较大幅度预减的情况，公司应当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地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 **四、公司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二十六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需要对上市公司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的情形进行专项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报告需要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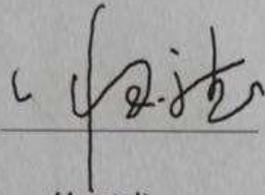
保荐机构进行现场检查过程中，上市公司能够按照保荐机构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配合保荐机构的工作。

##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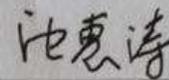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西部黄金 2017 年业绩较大幅度预减的主要系公司在自然保护区内的 8 宗矿权申请资料已被国土资源部门退回或被责令停产，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 8 宗矿权计提减值所致。（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预减之专项现场检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玉龙



池惠涛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26日